

114年特種考試地方政府公務人員及 離島地區公務人員考試試題

考試別：地方政府公務人員考試

等別：三等考試

類科：測量製圖

科目：土地測量法規及實務（包括土地法、國土測繪法及地籍測量法規）

考試時間：2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(三)本科目除專門名詞或數理公式外，應使用本國文字作答。

一、外國人在中華民國取得土地權利的基本條件為何？用途有何限制？程序有何特別規定？請依土地法之規定分述之。(25分)

二、試述辦理更正登記之理由，及辦理更正登記之要件。(25分)

三、建築改良物（以下簡稱建物）測量，包括建物第一次測量及建物複丈。未登記之建物得申請建物第一次測量，但有何種情形不得申請測量？又，已登記之建物，申辦分割登記，須符合那些要件？應檢附何種文件？請依規定分述之。(25分)

四、某甲向登記機關申請土地複丈，卻收到登記機關補正之通知，請問須補正的原因有那些？又，在何種情形下土地複丈案會被駁回？請依規定分述之。(25分)